

##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舆情管理办法

为有效提升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（以下简称桂馨）预防和处置公众舆情的应对能力，维护桂馨公益形象和社会公信力、影响力，结合工作情况制定本制度。

第一条 本制度中的舆情是指通过报刊杂志、电视广播、网络等媒体平台进行传播，并引发社会关注、事关桂馨基金会自身及相关方的言论和事件。

第二条 桂馨基金会舆情管理由秘书长直接负责，公共关系部统筹和日常监测，法律顾问参与指导，各部门根据自身工作职责参与监测和应对。

第三条 舆情管理遵循以下三原则：

预防为主。公共关系部设置传播官专岗，负责桂馨日常舆情观测，对存在可能引发舆情事件的信息及早发现、及时处理。

防治结合。结合可能引发舆情风险的机构运营及日常管理等方面潜在问题，机构内部及早制定改进方案，提升机构自身工作专业度和公信力。

负面影响最小化。舆情危机事件发生后，应本着尊重事实、客观调查、主动回应原则，将事件对机构产生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小。

第四条 结合桂馨实际工作情况，舆情类型主要包括涉及项目受助人的事件，涉及捐赠人、合作伙伴、志愿者引发的事件，以及机构治理、管理引发的事件等。针对不同事件类型，基金会进行研判后作出不同等级的应对策略。

第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

2019年4月1日